

证券代码：430401

证券简称：声威电声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声威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7月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6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沈文策
- 6.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拟提名沈文策、兰明云、沈磊、张小菁、刘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二

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止。

以上人员中沈文策、沈磊、张小菁、刘帅为连选连任，新任董事的情况如下：

兰明云，女，1990年5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2013年6月毕业于福建农林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。2013年3月-2014年3月就职于福建联合动力集团总经办职员；2014年3月-2015年12月就职于福建中金在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职员；2015年12月至2017年11月就职于福建中金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私募基金部私募专员；2016年06月至今就职于苏州声威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监事以及证券事务代表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为董事适当人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2019年7月29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苏州声威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声威电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7月9日